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采购报名表** | | |
| 项目名称 | 海盐县滨海小学、海盐县西塘桥小学、海盐经济开发区幼儿园、海盐经济开发区东海幼儿园食堂原材料采购  （标项一至九） | |
| 项目编号 | 浙均和（2023）D101号 | |
| 标段 | 标项 | |
| 报名单位 |  | |
| 代表人或  委托代理人 |  | |
| 报名时间 |  | |
| 联系方式 | 单位地址 |  |
| 邮编 |  |
| 手机号 |  |
| 传真 |  |
| QQ邮箱 |  |
| 报名须知及注意事项：  一、报名单位应按招标公告的要求提供证明资料。  二、报名单位应确保所填内容真实有效。  三、报名单位可以选择E－mail或QQ中的任一方式，接收招标文件。一旦选定，代理方将采用该方式发送文件，因此E－mail或QQ、联系电话等请认真仔细填写。对因报名方填写错误而引起的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。  四、招标文件一般将在购买报名通知书的当天发出，购买人请于当天予以确认，如未收到，请尽快与本代理联系。  **注：全部报名资料压缩包须以投标人全称+标项（ ）命名发送至公告邮箱。** | | |
|
|
|
|
| 日期： 年 月 日 | | |